

证券代码：873949

证券简称：昌德微电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无锡昌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昌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合法合规性意见》的修订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昌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昌德微电”）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3年12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2023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1月2日出具的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对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故主办券商对《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昌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合法合规性意见》的相关内容同步进行了修订。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5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昌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合法合规性意见（修订稿）》，修订内容以楷体加粗的形式标注体现。

特此说明！

无锡昌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

